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2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6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匡志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下属公司增资的议案》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下属公司,现因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山东方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现金方式对其增加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5,000万元人民币。

本次对全资下属公司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对外投资审议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对下属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

公司因业务需要,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申请并购贷款融资业务,融资额度为17,880万元,融资期限84个月,公司以持有的石家庄市驰奈威德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驰奈威德”)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并由驰奈威德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所持有土地抵押担保以及地上建筑物具备抵押条件后追加抵押担保。

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在2023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审议范围之内,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申请并购贷款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暨担保进展的

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6 月 29 日